

证券代码：832001

证券简称：黑碳碳投
券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

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春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548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4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公司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大华”)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)披露的《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5)。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收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《关于提请变更审计机构的函》获悉：原审计团队离开大华并加入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为保障业务与服务的延续性，公司拟提议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3,548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伟、邓竹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》

贵州黑碳碳投低碳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22日